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久安会计师事务所”）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1、事务所名称：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2001 年 3 月 15 日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 4、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四道 18 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 1001-1005
- 5、首席合伙人：刘洛
- 6、历史沿革：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 1991 年 10 月成立的深圳福田区审计局下属深圳福田审计师事务所。1997 年 12 月，经脱钩改制，更名为深圳广朋会计师事务所。2007 年 12 月，按照《合伙企业法》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8 月更名为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10 月，经证监会和财政部备案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
- 7、业务资质：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执业证书编号：44030052）



财政部和证监会双备案——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市财政监管分类分级评价最高级——A 类

海关“企业稽查借助中介机构审计力量”事务所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

深圳市破产管理人协会破产案件审计机构

审计服务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8、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4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98 人，其中 5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6,926.8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4,984.5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2,202.65 万元。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5 年 5 月 8 日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聘请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久安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对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调研。经核查，一致认为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工作的资质，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久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二、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久安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



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计划、风险判断、审计范围、年度审计重点、节点安排、初审意见等与公司审计委员会、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公司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审计工作开始前与会计师事务所讨论审计性质及服务范围，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及审计计划，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定期财务报告审计、审阅和商定程序执行情况的汇报，审议通过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等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的作用，对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监督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公司 2025 年度的各项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



2026 年 4 月 15 日